中共上海海关学院委员会关于推进

合格支部建设的工作措施

学生处党总支、各党支部：

根据总署政治部《关于推进海关系统合格支部建设的意见》（政工发〔2019〕16号）文件中明确的具体要求，为进一步推进合格支部建设，强化党支部教育党员、管理党员、监督党员和组织群众、宣传群众、凝聚群众、服务群众的能力水平，促进各党组织真正严起来、活起来、强起来，确保年底前各基层党组织如期建设合格支部，现将具体工作措施明确如下：

一、工作目标

紧紧围绕总署党委明确的“责任落实到位、党员管理到位、制度落实到位、发挥作用到位”建设要求，按照年初党委提出的党建强基提质工程“一年对标强基础、两年提升出成效、三年全面树品牌”的总体思路，积极推进合格支部建设，具体目标为：

2019年重点突出对标合格，对照合格支部建设要求，扎实开展合格支部达标活动，逐条进行对标补差，夯实工作基础，使党支部工作严起来，基本发挥新时代党支部的职责作用，年底确保所有党支部达到合格标准。

2020年注重强化提质扩面，重点开展示范支部创建活动，加强动态管理，创新活动方式，使落实合格支部要求成为支部和党员的自觉行动，更好地发挥支部主体作用，使党支部工作活起来，有效发挥新时代党支部的职责作用，区分不同领域打造示范支部，争创3-5个示范党支部。

2021年突出全面打造特色品牌，注重巩固成效，提升整体质量，创新方法机制，切实增强党支部的凝聚力、战斗力和创造力，使党支部工作强起来，全面发挥新时代党支部的职责作用，力争实现“一支部一品牌”的要求。

三、规范要求

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突出政治功能，严格落实党章、准则及相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对党支部建设的要求，着力加强七个方面的合格支部建设。

（一）组织设置合格。以扩大党组织覆盖和党的工作覆盖为着力点，按照便于党员参加活动、党组织发挥作用的原则科学合理设立党支部，坚持实事求是、务实管用，优化组织设置，理顺隶属关系，确保组织体系上下顺畅、设置规范、调整及时、体制明晰。

（二）班子建设合格。以增强党支部班子整体活力为着力点，选优配强党支部领导班子特别是党支部书记，明确职责分工，按期换届选举，加强民主集中制、党政联席会议制度建设，健全完善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不断激发党支部的凝聚力战斗力。

（三）队伍建设合格。以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为着力点，严格发展党员标准和程序，加强党员日常教育，妥善处置不合格党员，把严的标准、严的要求落实到党员队伍建设工作中，不断增强党员队伍活力。

（四）组织生活合格。以严格执行党的组织生活制度为着力点，认真落实党章和《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等规章制度，创新组织形式，丰富活动内容，推动组织生活正常规范、严肃认真，保证党员参与率高、教育效果好。

（五）活动场所合格。以建好、用好、管好活动场所为着力点，建设公共或专属党支部活动室，达到“有场所、有设施、有标志、有党旗、有书报、有制度”的标准，较好地满足党员活动和服务群众需要。

（六）工作机制合格。以推动基层党建工作规范化为着力点，健全完善工作机制，强化机制运行，做到责任明确、领导有力、运转有序、保障到位。

（七）经费保障合格。以保证党支部工作正常开展为着力点，建立健全稳定的经费保障制度，规范管理使用基层党组织运转经费，确保有人干事、有钱办事、规范行事。

四、工作举措

（一）开展摸底自查。各党组织分别对照总署明确的建设合格支部的具体标准及考核验收办法，开展自查自评，切实摸清底数，党委将建立自评合格、不合格党支部“两张名单”，并进行动态跟踪管理。学生党支部由学生处党总支统筹负责。

（二）实施对标创争。自评合格的党支部，及时向校党委申报，并巩固现有成果，不断深化提升；自评不合格的，要列出问题清单，制定整改方案，开展对标整改。

（三）组织考核验收。校党委将对自评合格的党支部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适时组织考核验收。对考核验收合格的党支部，每年进行复审验收，并按照一定比例，对合格党支部进行交叉抽查复核。对审核、验收、复核未通过的党支部，纳入不合格名单，并指出问题，明确要求，限期整改。对2019年底仍不合格的党支部，要开展专项帮带整顿。

（四）推动提质增效。结合党建质量提升工程，统筹推进“一支部一特色、一支部一品牌”活动，培育一批叫得响、立得住、群众公认的党支部建设特色品牌。各党支部结合自身实际，在推进合格支部建设的基础上，开展创新实践，创新活动载体、创新活动方法、创新工作机制，创出工作亮点，着力形成组织更加健全、队伍更加过硬、制度更加完善、活动更加规范、保障更加有力、作用更加突出的新时代党支部工作新格局。

五、工作要求

（一）严格落实责任。各党组织要切实提高思想认识，认真落实责任，定期研究分析，细化工作措施，精心组织实施。把合格支部建设纳入各级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考核的重要内容，进一步压实工作责任。

（二）强化督查指导。采取专项督查、巡回检查和随机抽查等方式，定期不定期对合格支部建设推进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对重视不够、推进不力、效果不好的及时通报批评、限期整改，对督查抽查中发现的弄虚作假行为，严肃问责。

（三）注重工作实效。各党组织要紧密联系工作实际，把实施合格支部建设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结合起来，与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结合起来，与日常工作结合起来，做到统筹兼顾、合理安排、有序推进。注重建立长效机制，及时总结提炼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中取得的经验做法，以制度形式固化下来，不断推动党支部建设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中共上海海关学院委员会

 2019年10月24日